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联合体近期参与了盘溪镇滨江休闲经济带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盘溪镇滨江建设项目”）的投标，根据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60.160.190.130:8001/>）2021年6月8日发布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所属联合体预中标盘溪镇滨江建设项目。

现将相关项目情况提示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盘溪镇滨江休闲经济带建设项目
- 2、招标人：华宁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3、第一中标候选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

- （1）建设地址：位于玉溪市华宁县盘溪镇南盘江及沿河两侧。
- （2）项目总投资：约 20963.48 万元（其中建设总投资 18963.48 万元，土地征收费 2000.00 万元）。

（3）投标报价：

修建性详细规划报价：下浮 6.32 %；工程勘察费报价：下浮 6.54 %；工程设计费报价：下浮 5.68 %；工程建安工程费报价：建安工程费：下浮 1.38 %。

（4）主要建设内容：

①滨江商业街：滨江商业街总用地面积 23754.34 平方米（约 35.7 亩），总建筑面积 24864.07 平方米，容积率 1.05，建筑密度 41.90%，绿地率 15%，配建机动车停车位 30 个（地面临时停车位）。

②滨江广场：滨江广场总用地面积 14138.39 平方米（约 21 亩），绿地率 62%，配建机动车停车位 206 个（新建，地下停车位）。

③其他：建设滨江步道 1.4 公里（宽 4 米左右,南盘江西侧团结桥头至华宁二中），滨江大道 1.12 公里（宽 16 米，青年路延长线硬化及滨江大道建设），滨江绿地 900.00 平方米（南盘江西侧团结桥头至华宁二中滨江绿地），液压坝 1 座（南盘江宽 100 米左右，液压坝高五米左右）。

（5）招标范围：①勘察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初勘和详勘及满足设计等要求所需的测量工作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出具完整的符合现行国家相关地质勘察规范要求的勘察报告成果文件，满足工程设计要求；承担勘察缺陷责任并提供完善的后续服务直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②设计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配合项目报规、方案优化、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全套设计成果文件（含电子版）、施工图预算、绿化景观设计、消防设计、二次装修设计、全部基础资料、施工技术要求、施工现场的配合等全部工作，设计成果最终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审查及相关后续服务。

（6）建设期限：项目建设期限为 1 年。

5、公示媒体：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二、联合体对方概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联合体对方概况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6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承担国内和国外水电水利、风电、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燃气发电的规划研究、咨询、评估与工程勘测、设计、科研试验、监测检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监理；水利、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光伏发电、光热发电）、地热发电、生物质能发电、燃气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电力输配、供应、调度、购售；电网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维修、改造、设计、咨询服务；售电增值服务；网络售电服务；电力客户服务；上述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及零配件的进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劳务人员并按国家规定在国境外举办企业；建筑（含人防）、市政、生态与环境工程、电子通信、公路、桥涵、航空港、港口、码头、输变电工程的规划、勘测、设计、咨询、监理及投资、建设、运营、

维护和工程施工总承包；接入系统设计、地质灾害评价、科研试验、监测检测、概预算、环境评价、水土保持、水资源论证、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安全评价、招标文件编制及工程总承包、城市（乡）规划、装潢、基础处理、机电产品（含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配件、出版印刷物、餐饮、停车场、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物业服务、纸制品、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管理商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协议主要内容

1、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物，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指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滨江商业及滨江广场房建部分施工及相关工作；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除滨江商业及滨江广场房建部分以外其他施工及其相关工作。

5、联合体在投标工作中和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以上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提供更多的经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尚处于公示阶段，公司最终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